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五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2008年10月28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09年5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胡锦涛
2008年10月28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订案的决定

（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定：批准2005年7月8日在维也纳通过的《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订案。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和《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关于航空器设备特定问题的议定书》的决定

（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定：批准2001年11月16日在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和国际统一私法协会联合召开的外交会议上通过的《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和《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关于航空器设备特定问题的议定书》（以下简称《公约》和《议定书》），同时声明：

一、对《公约》第三十九条第1款(a)项声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优先于有担保的债权人的全部非约定权利或者利益无须登记即可优先于已经登记的国际利益，包括但不限于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请求权，职工工资，产生于该民用航空器被抵押、质押或留置之前的税款，援救该民用航空器的报酬请求权，保管维护该民用航空器的必须费用请求权等。

对《公约》第三十九条第1款(b)项声明：《公约》不影响国家或国家实体、政府间组织或者其他公共服务的私人提供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扣留或者扣押标的物，以向此种实体、组织或者提供者支付与使用该标的物或者另一标的物的服务直接有关的欠款的权利。

对《公约》第三十九条第4款声明：根据第三十九条第1款(a)项所作出的声明中所含种类的权利或者利益，优先于批准《议定书》之前已登记的国际利益。

二、对《公约》第四十条声明：为执行判决债务而获得的附属于债务人设备的利益为可登记的非约定权利或利益。

三、对《公约》第四十三条声明：中华人民共和国适用《公约》第四十三条，其中适用第1款和第2款第(a)项的条件是当事方选定的缔约国法院为与协议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法院。

四、对《公约》第三十条第1款声明：《公约》不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内交易。

五、对《公约》第五十三条声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各航空公司总部所在地的中级人民法院对《公约》所涉及的航空器设备租赁纠纷具有管辖权。

六、对《公约》第五十四条第1款声明：用于担保的标的物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担保人不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出租该标的物。

对《公约》第五十四条第2款声明：债权人依据《公约》任何条款可以获得但条款中并未明确要求必须向法院申请的任何救济，必须经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同意后方可施行。

七、中华人民共和国适用《议定书》第八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的规定。

八、中华人民共和国适用《议定书》第十条第1、2、3、4、6、7款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法院在收到申请后，对于《公约》第十三条第1款(a)、(b)、(c)项规定的救济，在10天内作出裁定并立即开始执行；对于《公约》第十三条第1款(d)、(e)项规定的救济，在30天内作出裁定并立即开始执行。

九、中华人民共和国对《议定书》定义的所有破产程序适用《议定书》第十一条方案A，等待期为60天。

十、根据《议定书》第十九条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指定中国民用航空局的权利登记机构为接入点。

十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另行通知前，《公约》和《议定书》暂不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和葡萄牙共和国引渡条约》的决定

（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定：批准2007年1月31日由时任外交部副部长张业遂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北京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葡萄牙共和国引渡条约》。

黄晴宜代表全国妇联第九届执行委员会作报告

不断开创妇女事业新局面

回顾改革开放30年，中国妇女运动进入蓬勃发展新时代

中国妇女十大主席团常务主席黄晴宜在28日开幕的中国妇女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代表全国妇联第九届执行委员会向大会作报告。黄晴宜说，30年的改革开放使中国妇女运动焕发出无限生机与活力，中国妇女运动进入了蓬勃发展的新时代。

黄晴宜指出，在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下，亿万妇女以前所未有的热情和开拓创新的勇气投身改革开放的时代洪流，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大潮中奋发进取。经过改革开放的洗礼，中国妇女的面貌、妇联组织的面貌发生了历史性变化。我们一定要倍加珍惜改革开放取得的伟大成果，深刻认识改革开放的历史进程、光辉实践和宝贵经验，团结带领妇女继续解放思想、坚持改革开放、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力量。

回顾过去的5年，黄晴宜说，过去5年是改革开放30年中妇女运动发展的重要阶段，妇女事业发展实现了新跨越。妇女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全党全社会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坚决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为妇女事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5年来，广大妇女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出了突出贡献。”黄晴宜说，广大妇女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建功立业，目前，女性就业人口已达全国就业人口总数的45.4%；在民主政治建设中奋发有为，全国女干部和女党员的数量不断

增长，比例分别达到39%和20.4%；在精神文明建设中尽展风采；妇女自身发展程度显著提升。

明确提出今后5年妇联工作总体要求，促进妇女全面发展

黄晴宜提出了今后5年妇联工作的总体要求，促进我国妇女全面发展。

今后5年妇联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围绕实现今后5年妇女发展的目标，更加注重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更加注重统筹发展、依法维权，更加注重夯实基础、优化环境，大力宣传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推动实施中国妇女发展纲要和中国儿童发展纲要，扎实做好组织妇女、引导妇女、服务妇女和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工作，促进妇女全面发展，团结动员亿万妇女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我国妇女发展将重点推动5大领域

黄晴宜提出，今后5年我国妇女发展的目标是：妇女的素质和能力进一步提高，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的主体作用充分发挥，在经济、社会和家庭中的地位不断提升，各项合法权益得到切实保障，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进一步落实，妇女发展环境更为优化。要重点推动在五个领域取得显著成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六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2008年10月28日修订通过，现将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公布，自2009年5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胡锦涛
2008年10月28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公告

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罗建平因病去世，罗建平的代表资格自然终止。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罗建平代表的去世表示哀悼。

特此公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8年10月28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公告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接受了朱思宜提出的辞去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四川省人大常委会接受了谢冰提出的辞去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依照代表法的有关规定，朱思宜、谢冰的代表资格终止。

现在，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2983人。

特此公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8年10月28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朱志刚辞职请求的决定

（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定：接受朱志刚辞去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的请求，报请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确认。

同时接受朱志刚辞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的请求，决定免去其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全国人大常委会免职名单

（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免去黄松有的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全国人大常委会免职名单

（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免去王立文、李彤、周红耕(女)的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全国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一、任命陈连福、白泉民、王晋、阎敏才、陈国庆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

二、免去唐宝森、徐文珍(女)的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发展观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根本要求，坚定不移地把科学发展观贯彻落实到促进妇女事业发展的全过程和妇联工作的各方面。

黄晴宜说，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牢牢把握当代中国妇女的奋斗目标，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贡献力量。要把妇女发展放在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去思考、去谋划、去推进，用科学发展的思维研究妇女面临的新情况，用科学发展的举措解决妇女发展遇到的新问题，努力促进妇女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男女两性协调发展、妇女自身全面发展。

黄晴宜指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加大推进男女平等的力度，引领妇女共建共享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要充分认识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为实现男女平等创造的机遇和条件，综合运用法律、政策及教育、宣传等各种手段，切实促进男女两性平等参与发展、平等享有发展成果。

黄晴宜指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尊重妇女的主体地位，积极为妇女全面发展搭建平台。要把不断提高妇女的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作为充分调动和发挥妇女主体作用的一项长期性、基础性工作，切实增强妇女参与发展的综合能力，努力开发好、利用好强大的妇女人力资源和人才资源优势。

黄晴宜强调，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妇联工作，为扩大党执政的群众基础发挥应有作用。要坚持以解放思想为先导，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把坚持党的领导与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结合起来，把服务大局与服务妇女和基层结合起来，把履行职能与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结合起来，把整合内部资源与协调社会力量结合起来，把整体推进工作与突出工作重点结合起来，使新时期的妇联工作更加符合科学发展观的根本要求，不断开创妇女事业新局面。

（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 记者李亚杰、杨维汉）

中国妇女十大主席团举行第二次会议

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 （记者李亚杰、杨维汉）中国妇女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主席团28日晚举行第二次会议。

会议听取了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修正案(草案)的说明和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第十届执行委员会组成情况的说明，审议了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修正案(草案)、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第九届执委会报告决议(草案)、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修正案决议(草案)和中国妇女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通过了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第十届执行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建议名单。

主席团会议同意将以上文件提交中国妇女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全体代表酝酿讨论。

会议由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顾秀莲主持。

代表们认为，党中央祝词充分肯定了改革开放30年来全国广大妇女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作出的重要贡献，高度评价了各级妇联组织在促进妇女发展、维护妇女合法权益、提高妇女素质、加强妇联组织等方面取得的显著成绩，同时对广大妇女和新时期妇联工作寄予了殷切期望，对各级党委、政府进一步发挥“半边天”作用、重视和加强支持妇女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充分体现了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对全国广大妇女的亲切关怀和对妇女工作的高度重视，为新时期妇女事业健康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

代表们纷纷表示，一定要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祝词精神，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解放思想，开拓创新，求真务实，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而奋斗，在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征程上谱写新的壮丽篇章。

中原油田勘探局第一社区花园小区劳动就业站站长邵均克代表、山东省邹平县第三实验小学教师刘春平代表说，党中央的谆谆教诲、殷切勉励，给予我们巨大的精神动力。在深深感受到了党和国家对妇女工作关怀的同时，更感到了自己的责任和使命。今后我们将在工作中广泛宣传党中央祝词精神，团结和带动广大妇女为和谐教育、落实科学发展观再立新功。

特邀代表、四川省成都市公安消防支队支队长孙国利说，我感到只有社会主义中国，才能给妇女这么高的尊重和认可；只有社会主义中国，才能给妇女这么多的机会。从自己的成长经历深切感受到，中国妇女只有自觉地把个人命运同国家、民族的命运紧紧联系在一起，才能获得不断发展的保证和动力，自身的价值才能得到更充分体现。

从事妇联工作的张桂兰和陈芳代表说，党中央祝词对妇女和妇联组织分别提出了殷切期望和要求，辩证地阐释了妇联工作必须自觉接受党的领导和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的关系，服务大局和服务妇女的关系，继承优良传统和开拓创新的关系，发挥自身作用和动员社会力量的关系，为今后妇女事业的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妇联岗位是一本书，一旦打开就永远放不下，我一定不辜负党的重托，尽心竭力为妇女办实事、解难事。”张桂兰代表说。

作为“80后”的代表，济南铁路局济南站工会副主席、女工委主任任敏代表说，作为妇女中的一员，我感到无比自豪。今后，我将在工作中更好地为女职工服务，维护好她们的权益，激发她们的聪明才智，为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来自新疆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的阿依努尔代表，山西省残联副理事长、省脑瘫康复医院院长郭新志代表表示，一定要牢记党的嘱托，回去以后要把党中央祝词精神学习好、落实好、贯彻好，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拥护者，做科学发展的奋力推动者，做和谐社会的积极建设者，以实际行动回报党中央对我们的殷切期望，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广阔平台上书写精彩人生。

中国妇女十大主席团举行第二次会议

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 （记者李亚杰、杨维汉）中国妇女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主席团28日晚举行第二次会议。

会议听取了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修正案(草案)的说明和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第十届执行委员会组成情况的说明，审议了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修正案(草案)、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第九届执委会报告决议(草案)、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修正案决议(草案)和中国妇女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通过了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第十届执行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建议名单。

主席团会议同意将以上文件提交中国妇女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全体代表酝酿讨论。

会议由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顾秀莲主持。

巾帼添彩 十月秋盛——中国妇女十大开幕侧记

本报记者 柳晓森 刘维涛

北京十月秋正盛。10月28日，是中国妇女的节日。1400余名来自全国各地的妇女代表带着殷殷的期许,欢聚北京人民大会堂,参加中国妇女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开幕式。

上午8时许，代表们便早早来到人民大会堂东门前。自信、喜悦写在每个人的脸上，与飘扬的鲜红旗帜相辉映,形成一道美丽风景线。

广西代表梁秋伶是“本家本土”的壮族,今天她特意穿上了光彩照人的民族盛装,人群中格外醒目。梁秋伶欣喜于过去5年发生在身边的变化:“因为风俗的缘故,壮乡以前重男轻女的现象很严重。现在随着宣传到位、培训到位,妇女维权意识增强了,观念进步了,地位明显提高了!我们要进一步从妇女维权和发展两方面下功夫,让基层的妇女更多参与社会生活。”

大厅里,代表们纷纷拿出相机,留下精彩瞬间。来自重庆的杨丽琼说,她最关注农村妇女,由于贫困,她们的权益仍然得不到很好的维护。“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

党中央祝词在中国妇女十大代表中引起热烈反响

会给农村发展带来了新的福音。我们充分相信，全民族妇女素质和地位的进一步提高指日可待！”

8时58分，雄壮的进行曲中，胡锦涛等党和国家领导人走上万人大礼堂主席台,到会祝贺。

“实践充分表明，妇女能顶半边天,不愧是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支重要的力量！”

“实践充分表明,妇联不愧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坚固桥梁和纽带，不愧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贺国强代表党中央致祝词，高度评价了全国广大妇女和各级妇女组织、妇联组织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做出的重要贡献。现场响起一次次热烈的掌声。

走出会场,内蒙古代表陈羽依然激情澎湃:“党中央的高度评价让我们倍感振奋,深刻的阐述又为我们指明了道路;有了干劲、有了目标,只要我们脚踏实地、共同努力,中国的妇女运动必将迎来更加辉煌的明天！”